

府的桥梁，向政府反映人民的要求以及帮政府宣传政策。²由于许多的申请都需要证明书，所以邦曼查扮演证明人的角色，但没有实际权力，只是代表美里地区的华人社会而已，在一定程度上也是作为当地华人社会的官方代表。因此，李旭同笑称自己是“业余公务员”。据了解，邦曼查的津贴是850马币，实际上付出比得到的多，是一种社会地位的象征和肯定，也可以带来很多无形的、间接的利益，例如人脉。该职位每四年任命一次。李旭同于2000年受委为邦曼查直到2011年，2012年开始到现在则升任为天猛公。

华团方面，李旭同自1974年加入美里中华商会，在2012年担任理事长，并在2015年被委任为中华总商会名誉会长；2000年至2014年担任砂拉越中华工商总会副会长和马来西亚中华总商会中央理事兼任国际贸易及工业组副主任（2009—2012）；美里省华人社团联合总会会长（2000—2006），名誉会长（2006至今）；砂拉越华人社团联合总会会长（2001—2003），名誉会长（2003—）；马来西亚中华大会堂总会副会长（2001—2003），顾问（2003—）；砂拉越美里李氏公会副主席及永久名誉会长（2003—）；美里华人慈善信托委员会委员（2000—

2009），副主席（2009），主席（2003—）；美里华人社区领袖协会署理会长（2007—2012），会长（2013—）；第四省百年基金会财政（2004—2013），副主席（2013—）。此外，他也曾担任美里中央监狱访问委员、美里中央医院访问委员，美里全科医院访问委员及北砂水务局董事。

值得一提的是，李旭同于1979年美里兴安会馆创立开始，便受委为该会副主席至1993年，并于1993年担任主席至1997年，然后从1997年开始为美里兴安会馆的永久名誉会长至今。从1987年开始，李旭同也是马来西亚兴安会馆总会的名誉会长至今。

李旭同认为参与和服务政党与各个社团，最大的意义在于感受到社会对他的信任和肯定。他感慨，为社团付出除了占用时间，还要在金钱上给予捐助，每个人只要尽自己的能力，就算是对社会的一种贡献。李旭同还表示，以他的背景可以达到如今的成就，他已经非常满意。

当李旭同在五十年代刚来到美里时，兴化人不过十家而已。步入六十年代，许多兴化人从诗巫来到美里，现在已有两百多家兴化人，三百多名会员。

²在砂拉越，天猛公（Temenggong）是社区领袖体系下的首领，下辖为邦曼查（Pemanca），之后是本固鲁（Penghulu），而甲必丹是最基层的社区领袖，这属于单一族群领导的体系。参考自阙士渊的〈马来西亚的华人“队长”〉，2018年7月3日取自<https://www.thenewslens.com/article/32633>。